

中国建筑业协会文件

建协〔2023〕35号

关于召开建筑业民营经济与中小企业 创新发展大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等有关精神，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2025年）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22〕54号）要求，加快创新驱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培育更多的专精特新建筑业企业，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我会定于2023年9月中旬在安徽省合肥市召开建筑业民营经济与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小企业与供应链分会、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协办单位：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合肥市建筑工程协会、合肥市市政工程协会、安徽省环安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二、会议内容

（一）开幕式

- 1、主管部门和行业协领导致辞讲话；
- 2、发布民营与中小建筑企业调研报告；
- 3、中国建筑（中小企业）产业互联网平台上线及相关合作签约；
- 4、发布 2023 创新型民营建筑企业评价结果；
- 5、大型建筑央企开展“携手行动”与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协同发展签约仪式。

（二）创新发展大会

- 1、政府主管部门领导及专家解读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建筑产业现代化体系构建、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等方面的相关政策措施；
- 2、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建筑企业数字化转型专题报告；
- 3、交流建筑产业现代化体系构建、建筑业专精特新发展、

民营与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建筑企业数字化转型、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分享创新案例。

（三）企业展览展示

邀请数字化服务商、投融资企业、供应链金融企业等相关企业在会议期间展览展示。

（四）供需对接洽谈会

邀请大型建筑施工企业、数字化企业、投融资企业与民营中小企业、建筑劳务企业、建材企业等对接洽谈。

三、参会人员

各地区建设主管部门、行业协会负责人；大型建筑央企国企、民营与中小建筑企业、劳务企业、建材企业领导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建筑数字化企业、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电商及产业互联网平台、投融资企业等单位负责人。

四、会务安排

（一）会议时间：2023年9月14~15日；

9月14日全天，会议报到；下午14:30~17:00供需对接会；

9月15日全天，大会开幕式、会议交流及展览展示。

（二）会议地点：合肥世纪金源大饭店（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5558号，总机电话0551-66868888）。

（三）会议费用：参会代表每人缴纳会务资料费1500元，免收各省级建筑行业协会1名代表费用。会议统一安排食宿，住宿费自理。请参会人员于9月1日前将会务费汇至中国建筑业协

会银行账户，汇款时请注明“中小企业发展大会+参会人员姓名”，并在报到时凭汇款单复印件领取发票；未汇款的请在报到时交费，会后寄送发票。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紫竹院支行

开户名称：中国建筑业协会

银行账号：0200007609089112580

（四）会议报名：为便于安排会务工作，参会代表请于9月1日前将报名回执表（见附件1，电子版可在我会官网通知公告栏下载），发送至邮箱 1870147415@qq.com。

联系人：李琦、陈飞阳、蔡春敏、付晶晶（财务）

联系电话：010-62144786/62147823/62145379

附件：中小企业发展大会报名回执表



附件:

中小企业发展大会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人员信息 (请务必填写完整)					
姓 名	性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住宿 (请打√)	入住时间
				☐ 单住 ☐ 合住 ☐ 不住	月 日—月 日
				☐ 单住 ☐ 合住 ☐ 不住	月 日—月 日
				☐ 单住 ☐ 合住 ☐ 不住	月 日—月 日
				☐ 单住 ☐ 合住 ☐ 不住	月 日—月 日
				☐ 单住 ☐ 合住 ☐ 不住	月 日—月 日
活动选择 展览展示 (☐ 是 ☐ 否) 供需对接 (☐ 是 ☐ 否)					
发票信息	发票类型: ☐ 普票 ☐ 专票				
	开票信息:				
注: 普票只需提供纳税人名称及税号, 专票请提供详细信息, 若否, 视同普票开具。					
备 注	参会代表请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反馈参会回执。相关信息可在我会官网文件公告栏下载填写发至邮箱 1870147415@qq.com。				